



PROJECT CONSULTING

永|安|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tzya2025-hy37

采购项目: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采 购 人: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

采购代理机构: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 一、竞争性磋商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 四、项目需求
- 五、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六、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受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委托，现就其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磋商。

一、项目编号：tzya2025-hy37

二、磋商内容：

标段	项目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承包期限
一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成之校区）	详见项目需求	1	项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800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17%-20%（最低17%，最高20%）	2025年8月28日-2026年8月28日
二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西城校区）	详见项目需求	1	项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740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17%-20%（最低17%，最高20%）	

三、合格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对投标主体的要求；

（二）本项目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 201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台州市内同类中学（学校规模不小于 24 个行政班且有住宿生）3 年及以上食堂管理工作经验业绩证明；

2、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以上厨师证或餐饮管理中级及以上证书；

3、投标人具有一定的规模的操作队伍，熟悉餐饮卫生、防疫等相关法律法规；

4、投标人所有工作人员必须具有符合规定的健康证，餐饮经营管理中未出现食品卫生、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磋商文件的发售：

1、发售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30—11：30，13：30—16：30，北京时间）

2、发售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 6 幢 801 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

3、标书售价：人民币 0 元。

4、购买标书时必须提交的资料：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
- (3) 报名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提供 201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台州市内同类中学（学校规模不小于 24 个行政班且有住宿生）3 年及以上食堂管理工作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提供项目负责人中级以上厨师证或餐饮管理中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提供餐饮经营管理中未出现食品卫生、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的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
- (7) 投标供应商报名表。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开始时间、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5 年 8 月 1 日 9:30 整在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成之校区会议室开始进行，请在磋商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磋商地点，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投标保证金：

不提交，但若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须赔偿全部损失。

七、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管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882375，18857611403

传真：0576-88882270；

质疑接收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857637980

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中环世纪 6 幢 801 室（交通银行台州分行楼上）

2、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

联系人：牟老师

竞争性磋商文件--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联系电话：0576-89191506

采购人地址：台州市黄岩区仰山路

备注：请贵单位领取本次磋商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无
3	磋商响应文件包装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商务与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各自密封包装。
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磋商后 90 天，磋商响应有效期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9:30 整（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成之校区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6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9:30 整（北京时间） 地点：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成之校区会议室
7	投标保证金	不提交，但若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须赔偿全部损失。
8	其他要求	1、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不组织，各投标单位根据需要，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2、样品：无要求。 3、现场演示：有要求。
9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磋商响应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终止磋商。
10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磋商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磋商供应商：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 1、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2、供应商所标产品除磋商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磋商响应文件为准。**磋商供应商对所标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磋商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成交供应商所标产品、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 3、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

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磋商响应文件

(一)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提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内容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提供 201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台州市内同类中学(学校规模不小于 24 个行政班且有住宿生)3 年及以上食堂管理工作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提供项目负责人中级以上厨师证或餐饮管理中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提供所有工作人员具有符合规定的健康证,餐饮经营管理中未出现食品卫生、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的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2、商务与技术内容的组成:

- (1) 供应商企业情况介绍;
- (2) 磋商响应方案描述:
 -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供应商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服务期、确保项目实施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 C. 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3)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 (4) 供应商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与本项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 (5) 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供应商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及其相应的发票、用户验收报告等;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商务与技术内容评分的各类证明

材料）。

（7）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3、报价内容的组成

（1）报价内容由开标一览表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报出的唯一的首次报价，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管理费、开具正式发票所需的税费、房租、所聘用人员（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等所有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相关报价表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磋商响应报价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报价有关表格应按磋商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6）最后的磋商报价低于首次报价，除磋商内容发生实质性变更，其报价明细表（如有）中各项报价需另行明确以外，各项报价均按比例下调。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磋商需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不按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的盖章或签字，其中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全部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在有效期内的。

（3）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磋商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5）若磋商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与本次磋商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 确保磋商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同时节约纸张; 磋商响应文件统一以A4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2、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并分开单独装订成册: 资格证明文件共三份(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封装成一袋), 商务与技术文件共三份(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封装成一袋), 报价文件共三份(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封装成一袋)。磋商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 以正本为准。磋商文件的正本封面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并注明“正本”字样, 副本可以复印。磋商文件的正本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字样, 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项, 请按标项号分别装订, 密封要求同上。

(2) 所有磋商响应资料按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 并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因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磋商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磋商全权代表签名。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磋商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并注明“磋商响应文件名称”、“磋商时启封”字样, 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 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 项目如分标段, 各标段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分开编制, 并按上述份数要求单独密封包装。

(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 采购组织机构概不负责。

3、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派人送达指定的磋商地点。磋商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 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2) 如有特殊情况, 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约束。

4、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如需对上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的, 必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修改文件或撤消通知送达采购组织机构。

(2) 磋商响应修改文件必须密封, 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磋商时启封”字样, 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份。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与磋商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磋商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三、磋商

(一) 磋商委员会或磋商小组

磋商委员会或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委员会）成员由招标单位负责组织，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专家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代表组成。

磋商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二) 磋商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磋商采购会议由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主持，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参加磋商采购会议。

2、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应当核验出席磋商活动现场的各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接收磋商响应文件并登记，并由供应商代表对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4、主持人宣布磋商采购会议开始，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磋商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现场确认声明书》。

5、提请供应商代表查验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6、主持人按磋商响应供应商签到的先后顺序当场拆封磋商文件，并送至评审场所。

7、磋商小组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 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A.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B. 符合性检查：详细评标之前，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有效。

8、初审合格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的磋商活动。

9、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0、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

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3、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

14、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小组专家成员进行评价；

15、主持人到磋商采购会现场宣布磋商结果（含技术得分、最后报价、报价得分及总得分），磋商采购会议结束。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磋商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供应商不确认的，将终止磋商。

▲（五）磋商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终止磋商

- 1、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货物跟商务与技术内容中的供应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 2、不具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供应商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与其终止磋商。
- 6、报价超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除磋商内容发生实质性变更外最终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

- 7、磋商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磋商采购参数的。
- 8、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9、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0、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1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2、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磋商采购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磋商终止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

（七）磋商原则和方法

1、磋商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

2、磋商办法。具体磋商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被拒绝磋商。

四、磋商结果确定

1、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评标结果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其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将磋商文件随同公告。

3、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差旅费、

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按下附表收费标准，采用差额累进算法向每标段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陆仟元的，按定额陆仟元收取。该费用中标方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单位名称：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人民币账号：530125998900015；开户行：台州银行黄岩工业园区支行)

附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 费 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五、合同签订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成交资格。

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成交结果的质疑期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值40分，投标报价分值60分。评审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磋商小组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1位）。

（二）各磋商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三）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营业收入占比）) × 60% × 100。

经评审专家统一认定明显低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做无效标处理。

（四）磋商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每标段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第三高的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

▲为保障本项目服务质量，投标人为标段一中标单位的，不得参加标段二竞标。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最后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营业收入占比）相同的，现场抽签决定。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评标打分标准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对食堂管理进行阐述，并现场回答评委提问。结合投标人业绩、业界反响等情况进行打分。好的 25-40 分，较好的 10-24 分，一般的 0-9 分。	40
技术资信总分		40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承包目的

标段	项目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承包期限
一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成之校区）	详见项目需求	1	项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800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17%-20%（最低17%，最高20%）	2025年8月28日—2026年8月28日
二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西城校区）	详见项目需求	1	项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740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17%-20%（最低17%，最高20%）	

每个校区就餐师生人数约为1560人（学生暂定1440人左右，教职员工120人左右，以实际人数为准）。

为了进一步做好食堂工作，顺利开展食堂五常法管理，理顺临时用工关系，明确相关职责，提高食堂服务水平，保证师生就餐质量，确保食品安全，经研究决定对我校食堂进行食堂服务外包招标。

食堂营业收入计算标准：学生用餐的营业收入。教职员工用餐收入、教研活动、承办会议等临时性用餐的收入不纳入食堂营业收入。如在疫情等特殊情况期间需要分餐的，餐具等物品的费用不计入营业收入。

二、承包说明

1、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为采购方，公开承包学校食堂用工及用工工资，承包人为中标方，承担食堂用工、食堂食品采购加工、五常法管理等相应职责。

2、我校教职工及其家属不得承包食堂用工。参加投标者须具有在台州市的中学3年食堂管理工作经历的个人或法人（须提供3年台州市内中学学校规模大于或等于24个班行政班且有住宿生学校业绩证明）食堂管理的承包合同，且项目负责人有中级以上厨师证或餐饮管理中级以上证书。中标者不得擅自转包，中标后反悔或转包的没收履约保证金，学校将按照招标方案另取他人中标或重新招标。正常上课期间，承包人必须每天要在校正常上班，不得在外兼职，否则采购方有权中止合同。采购方食堂服务外包每年一次，中标方承包期满，如果全体师生评价满意度为85%及以上，可续包一年。

3、采购方只向中标方承包用工及用工工资。承包招标方式为：用工工资按年人工工资总额计算，每个校区实际用工人数不得少于23人且不包括项目管理人员，若数值大于本学年毛利润最大值，则按本学年毛利润最大值计算。用工工资承包总额控制在每月营业额的17%-20%之内。

4、承包期间，中标方长期用工人数（食堂用工由中标方招聘）需按教育局相关规定执行（每个校区用工人数不得少于 23 人且不含项目管理人员），采购方按月支付给中标方承包费用（每年实际工作时间为 10 个月，每学期为 5 个月）。投标报价中包括项目管理费、开具正式发票所需的税费、房租、所聘用工人员（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等所有费用。中标方的用工人员不与学校发生劳务用工关系。

5、采购方提供师生食堂场所、设备、生产工具、水、电、煤气、食品原材料等，中标方人员须打卡就餐（按学生就餐标准，费用由中标方支付）（结算标准：长期用工每人每学期由中标方一次性支付 2000 元，临时工每人每学期由中标方一次性支付 800 元）。

6、中标方负责招聘、管理食堂工作人员，发放工人薪酬，负责食品加工、食品卫生、食品安全等，运作食堂的全面工作。食品下单采购由学校负责。

7、若中标方需要学校食堂代发工资的，可将真实员工名单和本人银行卡号提交学校财务部门，并由财务部门按实发放员工工资，对于符合纳税条件的员工须依法纳税，所纳的税费由员工本人负责。

三、食堂工作人员要求：

1、主厨要有厨师证且有一定的专业水平，有三年以上食堂工作经验，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有一定的烹饪经验和水平，会调配和加工各式适合师生享用的菜肴。本项目须配置厨师两个，面点师一个，现场管理一个，长期工 20 个（不包括厨师，面点师）。

2、中标方招聘（每个校区实际用工人数不得少于 23 人且不包括项目管理人员）的男工人年龄不得超过 55 周岁，女工人年龄不得超过 50 周岁，所有工人必须身体健康。中标方工作人员应具有身份证、健康证（上岗前到指定单位体检）、卫生培训合格证等。食堂工作人员办理体检、健康证、卫生培训等费用由中标方按负责。

3、中标方工作人员中，洗碗工和值班厨师可以先吃饭，其他人员原则上打菜结束后再吃饭。

四、工作量

1、工作量按学校实际教育教学安排需要（包括节假日），不另算工作量。

2、如遇教育、教学活动需开餐的中标方必须完成，其工作量不再另行计算。

3、正常上课期间，负责师生从星期日晚餐到星期五的早中晚餐加工及餐后清洁工作（包括全校教职工及住宿生的早餐，全校师生的中餐及夜自修教师 and 在校夜自修学生的晚餐）。

4、师生膳食由食堂工作人员负责逐人分发，用餐后打扫好餐厅和食堂的卫生。食堂及餐厅卫生实行每天小扫、每周大扫制度。

5、中标方要根据招标方的要求定好食谱，并在周三前定好食谱经招标方审定后公布，一天三餐供应。

①早餐主要为：肉包、馒头等主食不少于 5 个，面点、稀饭、豆浆、油条、蔬菜等。

②中餐、晚餐至少保障一定数量品种菜品，荤素搭配，具体由采购人决定。

6、负责每周早中晚餐参考菜谱的安排，提供各种食品、调味料的采购数量，及时向学校申请盘点采购（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进行）。下周菜单须在每周二中午前交到学校食堂负责人处。为学校所提供的食品原料必须是安全卫生、无毒无害、感观正常、可供人食用、富含营养的。

7、食品、调味料等的采购与结算由学校按定点采购等要求进行，承包人不得干预。

8、食堂采购的物品（如原材料、燃料等）运到学校后，承包方负责卸车，入库摆放整理。

9、早餐须定点适量采购，做好台帐。

五、食品的制作要求：

1、食品制作加工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为准则，中标方应严格确保卫生及质量，遵守一切有关食品安全的卫生规定。工作人员违规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中标方负完全责任。中标方所属人员均需持卫生防疫部门分发的健康、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上岗并遵守采购方的规章制度。

2、食品卫生“五、四”制。(1)、由原料到成品实行“四不制度”，不买腐烂变质原料；验收不收腐烂变质的原料（食品配送的食物由学校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加工人员（厨师）不用腐烂变质的原料；窗口不售腐烂变质的食品。(2)、成品（食品）存放实行“四隔离”。生与熟隔离；食品与杂物、药物隔离；食品与天然冰隔离。(3)、用（食）具实行“四过关”。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蒸汽等）。(4)、环境卫生采取“四定”办法。定人、定物、定时间、定质量。划片分工、包干负责。(5)、个人卫生做到“四勤”：勤洗手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洗衣服、被褥；勤换工作服。

3、南北大菜、家常小炒均要色、香、味俱全且符合食品卫生标准。

4、食品款式不断翻新，而且会懂得营养配搭，营养均衡，做到粗料精做，精料优用。不断提高烹饪水平。

5、中标方无条件接受采购方按照国家和省市区有关规定随时对卫生、食品质量、食品加工、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监督与检查。

六、其他

1、履约保证金：（1）中标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需向采购方提供伍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采购方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前递交。

（2）履约保证金自提交之日起至合同履约完毕有效。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约完毕后一个月内退还。

2、**承包期限为一年**，学期结束时学校对食堂服务质量管理水平进行测评，师生的满意度须达到85%；若满意度超过85%以上的，则给予相应的奖励；若满意度低于85%的，则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金额。（满意度为80%—85%，扣0.2万元；满意度为70%—80%，扣0.4万；满意度为60%—70%，扣0.7万元；满意度低于60%，扣1万）

3、付款方式：承包服务费按月支付，中标人必须按付款进度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4、采购方食堂服务外包每年一次，中标方承包期满，如果全体师生评价满意度为85%及以上，可续包一年。如果由于中标方的原因食堂出现重大事件或中标方不听从采购方合理的建议或中标

方不协助采购方工作或因上级有关政策变更等，采购方有权中途终止合同。

本项目投标授权人必须是本项目负责人，开标时负责整个项目阐述，中标后不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双方协商后定）

合同将由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采购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调整完善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具体如下：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承包内容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具体内容和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条：承包费用和期限

1) 年承包费用：其中包括项目管理费、开具正式发票所需的税费、房租、所聘用工人员（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等所有费用共计营业收入占比_____ %。（不包括场租、煤气费、水电费）。

2) 承包期限：本合同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承包服务费按月支付，乙方必须按付款进度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第三条：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需向甲方提供 伍万元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前递交。

2、履约保证金自提交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有效。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一个月内退还。

3、同时提供有法人资格的担保书一份。

第四条：承包说明

1、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为甲方，公开承包学校食堂用工及用工工资。承包人为乙方，承担食堂用工、食品定点采购、食堂食品加工、五常法管理等相应职责。

2、甲方食堂服务外包每年一次，乙方承包期满，如果全体师生评价满意度为 85%及以上，可续包一年。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食堂出现重大事件或乙方不听从甲方有理性的建议、不协助甲方工

作或因上级有关政策变更等，甲方有权中途终止合同。

3、承包期限为一年，学期结束时甲方对食堂服务质量管理水平进行测评，师生的满意度须达到 85%；若满意度超过 85%以上的，则给予相应的奖励；若满意度低于 85%的，则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金额。（满意度为 80%—85%，扣 0.2 万元；满意度为 70%—80%，扣 0.4 万；满意度为 60%—70%，扣 0.7 万元；满意度低于 60%，扣 1 万）。

4、甲方只向乙方承包用工及用工工资。承包招标方式为：用工工资按年人工工资总额计算，实际用工人数不得少于 23 人且不包括项目管理人员，若数值大于本学年毛利润最大值，则按本学年毛利润最大值计算。

5、承包期间，乙方长期用工人数（食堂用工由乙方招聘）需按教育局相关规定执行（用工人数不得少于 23 人且不包括项目管理人员），甲方按月支付给乙方承包费用（每年实际工作时间为 10 个月，每学期为 5 个月）。乙方承担用工人员的所有费用（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乙方的用工人员不与学校发生劳务用工关系。

6、甲方提供师生食堂场所、设备、生产工具、水、电、煤气、食品原材料等，乙方人员须打卡就餐（按学生就餐标准，费用由中标方支付）（结算标准：长期用工每人每学期由乙方一次性支付 2000 元，临时工每人每学期由乙方一次性支付 800 元）。

7、乙方负责招聘、管理食堂工作人员，发放工人薪酬，负责食品采购（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进行）加工、负责食品卫生、食品安全等，运作食堂的全面工作。

第五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食堂工作人员要求

1、主厨要有一定的专业水平，有三年以上食堂工作经验，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有一定的烹饪经验和水平，会调配和加工各式适合师生享用的菜肴。本项目须配置厨师两个，面点师一个，现场管理一个，长期工 20 个（不包括厨师，面点师）。

2、乙方招聘（实际用工人数不得少于 23 人且不包括项目管理人员）的男工人年龄不得超过 55 周岁，女工人年龄不得超过 50 周岁，所有工人必须身体健康。所有工作人员应具有身份证、健康证（上岗前到指定单位体检）、卫生培训合格证等。食堂工作人员办理体检、健康证、卫生培训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支付。

3、乙方工作人员中，洗碗工和值班厨师可以先吃饭，其他人员原则上打菜结束后再吃饭。

二）工作量

1、正常上课期间，负责师生从星期日晚餐到星期五的早、中晚餐加工及餐后清洁工作（包括全校教职工及住宿生的早餐，全校师生的中餐及夜自修教师 and 在校夜自修学生的晚餐）

2、如遇教育、教学活动需开餐的乙方必须完成，其工作量不再另行计算。

3、师生膳食由食堂工作人员负责逐人分发，用餐后打扫好餐厅和食堂的卫生。食堂及餐厅卫生实行每天小扫、每周大扫制度。

4、乙方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定好食谱，并在周三前定好食谱经甲方审定后公布，一天三餐供应。

①早餐主要为：肉包、馒头等主食不少于5个，面点、稀饭、豆浆、油条、蔬菜等。

②中餐、晚餐至少保障一定数量品种菜品，荤素搭配，具体由甲方决定。

5、负责每周早中晚餐参考菜谱的安排，提供各种食品、调味料的采购数量，及时向学校申请盘点采购（按上级主管部门要求进行）。下周菜单须在每周二中午前交到学校食堂负责人处。为学校所提供的食品原料必须是安全卫生、无毒无害、感观正常、可供人食用、富含营养的。

6、食品、调味料等的采购与结算由学校按定点采购等要求进行，乙方不得干预。

7、食堂采购的物品（如原材料、燃料等）运到学校后，乙方负责卸车，入库摆放整理。

8、早餐须定点适量采购，做好台帐。

三）食品的制作要求

1、食品制作加工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为准则，乙方应严格确保卫生及质量，遵守一切有关食品安全的卫生规定。一切由于食品及厨房用具引发中毒事件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工作人员违规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完全责任。乙方所属人员均需持卫生防疫部门分发的健康、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上岗并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2、食品卫生“五.四”制。(1)、由原料到成品实行“四不制度”，不买腐烂变质原料；验收不收腐烂变质的原料；加工人员（厨师）不用腐烂变质的原料；窗口不售腐烂变质的食品。(2)、成品（食品）存放实行“四隔离”。生与熟隔离；食品与杂物、药物隔离；食品与天然冰隔离。(3)、用（食）具实行“四过关”。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蒸汽等）。(4)、环境卫生采取“四定”办法。定人、定物、定时间、定质量。划片分工、包干负责。(5)、个人卫生做到“四勤”：勤洗手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洗衣服、被褥；勤换工作服。

3、南北大菜、家常小炒均要色、香、味俱全且符合食品卫生标准。

4、食品款式不断翻新，而且会懂得营养配搭，营养均衡，做到粗料精做，精料优用。不断提高烹饪水平。

5、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区有关规定随时对卫生、食品质量、食品加工、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监督与检查。

6、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厨房纪律，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爆等有关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

7、如发生食品中毒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四）其他

1、甲方原则上不提供食堂工作人员住宿。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安全规定以及国家颁发的一切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乙方人员未经甲方相关部门允许，不得进入甲方的教学和办公区域。

2、乙方可无偿使用甲方提供食堂的一切场地、设备、生产工具，甲方确保上述场地在移交给乙方时完好。乙方和甲方应在本合同实施前清验所提供的场地，并由双方的现场代表在清单上签字确认，乙方有监管、维护、保养义务。承包到期时双方应进行场地清验，乙方应保证场地在正

常使用范围内完好无损。乙方应按五常法要求每天保持设备、工用具、场地干净卫生，做好防盗防损防蝇防鼠等工作。

3、甲方食堂是非营利性的集体食堂，乙方有义务为食堂精打细算，严禁浪费食物，及无节制地肆意分发食物，如发现食堂工作人员违规，所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4、乙方必须按要求提供甲方所需食品，如果乙方因操作原因而影响正常的教学秩序，视情节轻重每次扣罚乙方人民币 1000-5000 元。或直接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5、乙方因某种原因提出终止合作，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的主要领导，经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

6、乙方给甲方制作的食品，必须是卫生、安全、无异味、无杂物、富含营养并保证饭菜质量，不断提升烹饪水平，如发现因食品加工过程中，乙方未尽职责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每次扣 500 元—1000 元。

- ①食品储存时生熟不分；
- ②食品消毒和登记工作没有做好；
- ③留样和登记工作没有做好（每样 100 克，48 小时以上）；
- ④器皿的摆放脏乱差；
- ⑤防蝇和防鼠工作没有做好；
- ⑥桶应放在室外，倒污水者不得进入操作区；
- ⑦上级部门检查时，查出有严重问题的；
- ⑧工作期间工作服、帽、口罩穿戴不齐；
- ⑨工作期间未持证上岗，随意脱岗；
- ⑩餐后未及时打扫卫生；随意破坏、丢失食堂公物（除照价赔偿外）。

7、乙方应做好食堂卫生工作，必须在餐后认真清洗食具，按卫生要求情况，餐具并做好消毒工作，食堂内外、用餐大厅环境卫生全面清洁整理，经常清理食堂风外水池、化油池、下水道，确保畅通，并在每餐烧菜结整后及时清理灶台，关好天然汽阀门，及时处理炊事用品污垢。

8、乙方负责厨房烹饪设施、设备及有关用品的保管（乙方接收食堂时应与甲方清造册，双方各执一份），如果需要添置设备，由乙方提供书面申请，由于乙方人员操作不当等人为因素造成食堂公物损坏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9、若食药监部门对食堂餐具抽检不合格，所处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每次扣除伍仟元，若食药监部门对食堂卫生等级评估 C 级以下，则扣除壹万元。

10、食堂的食品、用品属甲方所有，乙方有义务保管好，更不能私自挟带出厨房据为己有；食堂工作人员就餐与教师份额等同，不得搞小锅特殊化。

11、厨师、分餐工作人员如患腹泻、手外伤烫伤有渗出物、皮肤病、呕吐、咳嗽症状时禁止上岗。

12、乙方须确保食品卫生及生产安全，消防、用电、煤气等设备完整，并定期向甲方管理人

员书面汇报情况，并提出整改措施。

13、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解除食堂工作人员的聘用事宜。

1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教育局、防疫部门等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督促。若不能服从，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押金。

15、甲方所提供的食堂设备、生产工具等将移交给乙方使用、保管并列清单一式三份。如有丢失或人为损毁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16、安全第一、诚信为本、重质量、讲信用，如发生严重损害学校利益和信誉，危害学生健康和安全的行为，扣除叁万元，终止合同，问题严重的移送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第六条：仲裁

1、 仲裁

1)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2) 仲裁费用除台州仲裁委员会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以及更正通知；

4) 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

5) 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本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 本合同正本壹式陆份（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 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解决；

5) 合同附件。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

经办人（签章）：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日 期：

经办人（签章）：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日 期：

合同见证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_本

项 目 名 称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 响应 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磋商声明书（附件2）
- 2、授权委托书（附件3）
-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提供201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台州市内同类中学（学校规模不小于24个行政班且有住宿生）3年及以上食堂管理工作经验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5、提供项目负责人中级以上厨师证或餐饮管理中级及以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6、提供所有工作人员具有符合规定的健康证，餐饮经营管理中未出现食品卫生、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的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附件 2

磋商声明书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编号为 tzya2025-hy37）的磋商，为此，我公司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我公司在参与磋商前已详细审查了磋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四、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磋商响应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总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五、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六、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七、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教育集团、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法 0 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
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
位组织的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编号为 tzya2025-hy37）的采购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
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
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
处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
件粘贴处

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永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供应商全称）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编号：tzya2025-hy37）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 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 1、供应商情况介绍（附件 5）
- 2、食堂管理经营思路（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的理解、食品安全控制方案、采购保障方案、风险分析及应对、支持方案、服务承诺、人员配置、人员管理等）；
- 3、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6）；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7）；
- 5、商务及技术响应表（附件 8）
- 8、企业证书一览表（附件 9）；
- 9、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0）
- 10、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可视情选用附件 11）；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 业 名 称				法人代表		
地 址				企业性质		
股 东 姓 名	股 权 结 构（%）			股 东 关 系		
联 系 人 姓 名	固 定 电 话			传 真		
	手 机					
一、 企 业 概 况	职 工 人 数	具 备 大 专 以 上 学 历 人 数	国 家 授 予 技 术 职 称 人 数			
	占 地 面 积	建 筑 面 积	平 方 米 ☐ 自 有 ☐ 租 赁	生 产 经 营 场 所 及 场 所 的 设 施 与 设 备		
	注 册 资 金	注 册 发 证 机 关			公 司 成 立 时 间	
	核 准 经 营 范 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二、	产品生产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 有关 资质 获证 情况	许可证情 况（对需 获得生 产许可 证的产品 要填写此 栏）					
	企业通过 质量体 系、环保体 系、计量等 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 利情况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2、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8: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类别	内 容	磋商文件产品技术 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产品 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商务响应 情况	服务期			
	付款方式			
				
类别	内 容	磋商文件产品技术要 求	磋商响应文件产品技 术响应	偏离情况
技术响应 情况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9:

企业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 1、填写磋商供应商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0: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 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2、磋商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11: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磋商供应商承诺	备注
1	服务期内售后服务情况 (服务方式、服务网点、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 材料)	磋商供应商售后服务情况：	
2	服务期后售后服务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 响应 文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3）；

附件 13:

开标一览表（标段一）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标营业收入占比	备注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成之校区）	大写: 百分之_____ 小写: _____%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 800 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 17%-20%（最低 17%，最高 20%）

填报要求:

- 1、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管理费、开具正式发票所需的税费、房租、所聘用工人员（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等所有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开标一览表（标段二）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标营业收入占比	备注
台州市黄岩区初级中学食堂服务外包项目（西城校区）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_____ %	本项目中的营业收入是指学生用餐收入，预计该项收入为 740 万元/学年，本项目费用占比营业收入的 17%-20%（最低 17%，最高 20%）

填报要求：

- 1、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管理费、开具正式发票所需的税费、房租、所聘用人员（含工资及福利、社保、意外伤害保险费、服装及劳保用品的费用、办理健康证体检、办证费、医药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等所有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